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2019年12月9日



## 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900号

###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 审验了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19年12月9日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 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78,003,200.00元, 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778,003,200.00元。根据贵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以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1号)的核准, 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5,600,640股新股。贵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55,600,640股,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53元, 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27,273,459.2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33,603,840.00元。

根据我们的审验, 截至2019年12月9日止, 贵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55,600,640股, 向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共五家定向投资者定向募集, 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27,273,459.20元, 扣除发行费用25,730,000.00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01,543,459.20元, 其中计入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155,600,640.00元, 溢价部分扣除发行有关费用外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为1,145,942,819.20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778,003,200.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778,003,200.00 元，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审验，于 2010 年 08 月 30 日出具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 08002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9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933,603,840.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933,603,840.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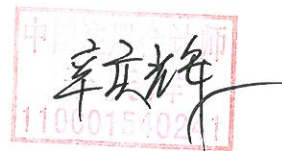
- 1、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实收情况明细表
- 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3、验资事项说明
- 4、银行询证函、银行进账单及银行对账单（复印件）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九日

附件1

## 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实缴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9年12月9日止

被验单位名称：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 注册资本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其中：实收资本		
		货币	实 物	知 识 产 权	土 地 使 用 权	其 他	合 计	占新增注 册资本 比例 (%)	其中：货币出资	
									金 额	金 额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8,616,647.00	58,616,647.00					58,616,647.00	37.67	58,616,647.00	37.67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46,893,317.00	46,893,317.00					46,893,317.00	30.14	46,893,317.00	30.14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17,584,994.00	17,584,994.00					17,584,994.00	11.30	17,584,994.00	11.30
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7,265,354.00	17,265,354.00					17,265,354.00	11.10	17,265,354.00	11.10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15,240,328.00	15,240,328.00					15,240,328.00	9.79	15,240,328.00	9.79
合计	155,600,640.00	155,600,640.00					155,600,640.00	100.00	155,600,640.00	100.00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9年12月9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	本次增加额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
总 股 本	778,003,200.00	100.0000	933,603,840.00	100.0000	778,003,200.00	100.0000	155,600,640.00	933,603,840.00	100.0000
其中：流通股	778,003,200.00	100.0000	933,603,840.00	100.0000	778,003,200.00	100.0000	155,600,640.00	933,603,840.00	100.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78,003,200.00	100.0000	778,003,200.00	83.3333	778,003,200.00	100.0000		778,003,200.00	83.333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55,600,640.00	16.6667			155,600,640.00	155,600,640.00	16.6667
其中：本次发行前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本次发行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55,600,640.00	16.6667			155,600,640.00	155,600,640.00	16.6667
其中：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			58,616,647.00	6.2785			58,616,647.00	58,616,647.00	6.2785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			46,893,317.00	5.0228			46,893,317.00	46,893,317.00	5.0228

附件2

##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9年12月9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			17,584,994.00	1.8836			17,584,994.00	1.8836
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			17,265,354.00	1.8493			17,265,354.00	1.8493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			15,240,328.00	1.6324			15,240,328.00	1.6324
					本次增加额			
					17,584,994.00		17,584,994.00	1.8836
					17,265,354.00		17,265,354.00	1.8493
					15,240,328.00		15,240,328.00	1.632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 验资事项说明

### 一、基本情况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由原贵州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源液压）更名形成，1996年10月经贵州省（市）人民政府黔府函[1996]第211号文件和国家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269号文件批准，由贵州金江航空液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江公司”）独家发起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11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1996年11月14日在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营业执照注册号520000000005018，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214434146R。设立时公司总股本5,110.00万股，其中金江公司以5,551.39万元经营性资产认购3,610.00万股国有法人股，1996年10月2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以每股5.80元的价格上网定价发行1,350.00万股社会公众股，同时以相同价格向内部职工发行150.00万股内部职工股。1996年11月6日1,350.00万股社会公众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150.00万股内部职工股于1997年5月7日上市交易。经公司1996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以1997年5月20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每10股送2股转增8股的1996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总股本达到10,220.00万股。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1998年11月5日至11月18日，公司以1997年年末总股本10,220.00万股为基数，以每股4.50元的价格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1.50股，其中金江公司认购433.20万股，社会公众股东认购450.00万股，实际配售股份883.20万股，总股本达到11,103.20万股。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2006年6月，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按照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股份获得金江公司送予的3股股份的方案实施，金江公司共向流通股股东送出股份1,035.00万股；与股权分置改革相结合，为解决金江公司占用公司资金的历史遗留问题，公司于2006年8月24日回购金江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248.90万股，经过上述股本变动后总股本为10,854.30万股。

根据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国防科学技术委员会科工改[2007]591号文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7]204号文《关于核准贵州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贵州盖克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中航投资有限公司、贵州金江航空液压有限责任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的核准，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079.14万元，其中：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3,447.76万股、贵州盖克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1,673.24万股、中航投资有限公司681.80万股、金江公司1,276.34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9.00元，本次重组后公司累计股本为17,933.44万股。

根据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4000 万股（含 4000 万股）-8000 万股（含 8000 万股），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412 号文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8000 万股。

公司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 2008 年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用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公司于 2008 年 9 月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358,668,800 股。相应地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调整为 8000 万股（含 8000 万股）-16000 万股（含 16000 万股）。

根据力源液压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力源液压的名称更名为“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也相应的变更为“中航重机”，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 600765。为保持公司多年来形成“力源液压”品牌，公司与液压业务相关的全部经营性资产投资设立子公司“中航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所占股份为 99.95%。

2009 年 2 月 26 日，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 16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0.5 元，募集资金总额 1,680,000,0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 72,948,806.62 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 1,607,051,193.38 元，其中：记入股本人民币 160,000,000.00 元，记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447,051,193.38 元。

根据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0 年 5 月 12 日公司总股本 518,668,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259,334,4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计增加股本 259,334,400.00 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股本）均为人民币 778,003,200.00 元。

2019 年 2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2019 年 8 月 16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9 年 10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向公司核发《关于核准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1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事宜，公司向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等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55,600,640 股，每股价格人民币 8.53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9 日，本次发行前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78,003,200.00 元，股份总数为 778,003,2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全部为流通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778,003,200 股。



## 二、 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1号）核准，公司本次可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55,600,640股新股。

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55,600,640股，其中：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99,999,998.91元，认购58,616,647股；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399,999,994.01元，认购46,893,317股；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149,999,998.82元，认购17,584,994股；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147,273,469.62元，认购17,265,354股；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29,999,997.84元，认购15,240,328股。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即2019年11月27日，发行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

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发行的申购情况，对有效申购进行簿记，按照价格优先、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并遵循了《认购邀请书》确定的程序和规则，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8.53元/股。

## 三、 审验结果

1截至2019年12月9日止，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55,600,640股，向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共五家定向投资者定向募集，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53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27,273,459.20元。

本次发行费用合计25,730,000.00元，其中，保荐承销费用合计23,000,000.00元，律师费用1,100,000.00元，审计以及验资费用1,630,000.00元，上述费用均为含增值税金额，

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01,543,459.20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155,600,640.00元，溢价部分扣除发行有关费用外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为1,145,942,819.20元。

（一）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航证券保荐承销费合计人民币23,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304,273,459.20元已于2019年12月6日汇入公司在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内。明细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收款银行账户	缴入金额	款项用途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6日	中国工商银行贵阳南明支行 2402004829200278872	500,000,000.00	中航重机非公开发行项目募集资金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6日	中信银行贵阳金阳支行 8113201013000092802	300,000,000.00	中航重机非公开发行项目募集资金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6日	中国农业银行乌当支行 23210001040014056	504,273,459.20	中航重机非公开发行项目募集资金
合 计			1,304,273,459.20	

(二)本次增发后变更后的累计股本为 933,603,840.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00%,其中:其中:限售流通股份 155,600,640.00 股,占变更后注册资本(股本) 16.6667%;无限售流通股份 778,003,200.00 股,占变更后注册资本(股本) 83.3333%。

#### 四、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78,003,200.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778,003,200.00元。其中人民币155,600,640.00元新增注册资本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 企业询证函

致: 中国工商银行贵阳南明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回函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阳北路3号附1号正汇国际大厦14楼

联系人: 范婷

电话: 13037878748

邮编: 550018

电子邮箱:

截至 2019 年 12 月 9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6日	2402004829200278872	人民币	500,000,000.00	中航重机非公开发行项目募集资金	

(如本次询证为多次,请加盖骑缝章)



以下由被询证公司填列

结论:

经核对,所函证项目与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姚泓宇

现场审核  
蒲春玲

(公司盖章)

经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办人:

(公司盖章)

### 企业询证函

致：           中信银行贵阳金阳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回函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阳北路3号附1号正汇国际大厦14楼

联系人：范婷

电话：13037878748

邮编：550018

电子邮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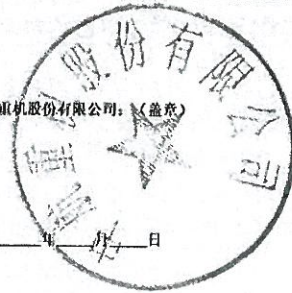
截至 2019 年 12 月 9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6日	8113201013000092802	人民币	300,000,000.00	中航重机非公开发行项目募集资金	

（如本次询证为多次，请加盖骑缝章）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以下由被询证公司填写

结论：

经核对，所询证项目与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19 年 12 月 9 日



（公司盖章）

经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经办人：

（公司盖章）

2019120962401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银行询证函回函

出具日期：2019年12月09日

证明编号：23210002201912090001

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兹收到编号为无《银行询证函》一份。

截至2019年12月09日，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缴款人缴存资金情况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境内 境外	备注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06	专用存款账户	23210001040014056	CNY	504273459.20	中航重机非公开发行项目募集资金		

注：#适用于外商投资企业（外方出资）

我...如如实列示该客户银行账户的明细信息，对上述款项的实际用途及上述款项缴存后的变化情况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特此回复。

经办人：张迎

复核人：宋勤琴

说明：

- 1、此证明加盖经办机构“业务专用章”有效，漏印、涂改无效；
- 2、此证明如为多页，缺页或多页均无效；
- 3、此证明不能转让，不得用于质押，不得代替存单（卡、折等）作为借款凭证；
- 4、此证明仅用于所证明之用途，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用途，且我行不承担任何形式的担保责任。



往来户历史明细清单  
币种：人民币(本位币)

账号：2402004829200278872  
户名：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起始日期：2019-12-01 截止日期：2019-12-09 交易日期：2019-12-09 打印时间：13:19:56  
操作地区：02402 操作网点：00048 操作柜员：05599 授权柜员号：

日期	凭证种类	凭证号	摘要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余额	网点号	柜员号	交易场所
2019-12-06			中航重机非公开发行业	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00183	00023	同业清算
819589*****0001									
本页借方算数合计：			0.00	本页贷方算数合计：		500,000,000.00			

(本页打印结束)





# 业务凭证/客户回单

机构号: 747131 交易日期: 2019-12-09 14:21:21 ABCS20191209C1912062410105H

交易名称: 20251-单位账户明细查询

客户名称: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账号: 8113201013000092802 账户序号: 产品名称: A00340000000

起始日期: 2019-12-01 终止日期: 2019-12-09 币种: 人民币

交易日期	交易码	支取金额(借)	存入金额(贷)	账户余额
2019-12-06	Y57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中航重机非公开发行项目募集资金划款 中航重机非公开发行项目募集资金				



入账日期:

20191206

回单编号: 40000497947961760677

业务回单(收款)

第 1 次打印

付款方账号:

81958905181000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多级账簿号:

多级账簿名:

行: 招商银行深圳深纺大厦支行

李级账簿号:

收款方账号:

23210001040014056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多级账簿名:

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当支行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504,273.459.20

金额(大写):

伍亿零肆佰贰拾柒万叁仟肆佰伍拾玖元贰角

交易时间:

16:40:57

日志号:

497947961

状态: 正常

打印日期:

20191209

用户:

230002100

左洪璐

打印行号:

中航重机非公开发行项目募集资金划款

内部成员单位账号:

户名:



摘要: 转账存款

渠道: 大额支付人行

打印行号: 232100

支付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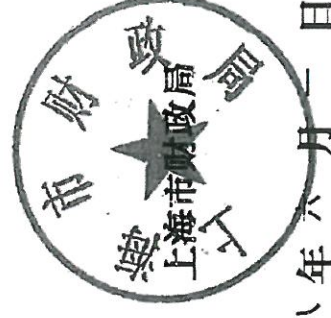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24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0396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七月 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三年七月 十日



证书编号: 110001500002  
 发证机构: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1年04月28日  
 Date of Issue: 2001年04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500002



姓名: 慕增强  
 Full name: 慕增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10月01日  
 Date of birth: 1968年10月01日  
 工作单位: 华伦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华伦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630104196810010012  
 Identity card No: 630104196810010012



2012年2月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take in the transferee

同意调出  
 Agree to take out the transferee

转出单位盖章  
 2012年2月5日

转入单位盖章  
 2012年2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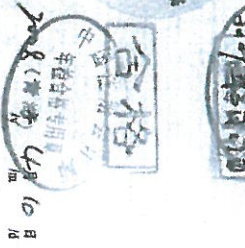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应当由转出单位和转入单位共同办理。
  2.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出借。
  3. 注册会计师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办理变更手续。
  4. 本证书如有遗失，应当及时声明作废旧。

NOTES 2011.8.3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lates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returned to the issu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new the certificat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visions of the CPA Law and the Implementing Regulations of CPA Law.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declare the certificate void in the public.



110001540241

注册编号: 11000154024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九 年 五 月 四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李庆卿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6-12-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1052219761210204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in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李庆卿  
 证书编号: 11000154024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 out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 in